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

公司董事会提出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.2亿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

度。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天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

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拟提名石大学先生为董事候选人，石大学先生的学历、专业知识、技能、

事求是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及时地完成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。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同时双方秉着友好协商原则，确认 2016 年度报酬为人民币 45 万元整。我们同意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 2016 年度报酬的议案））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《关于 2017 年度专腴 ^岿N 绂N Y,'O涤娴`Ò±ā²¡Nÿ攻dVêE彦PN¦p•"–oBa‹¨À5*!sh e-ñ ã¦_es ¼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湖北振华化学股[illegible]